

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 27-29#和 46-49#学生公寓装修工程弱电工程-成交结果
公告
(招标编号: 采招 2025-1344)

一、内容:

采购人: 上海海事大学、湖北森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 27-29#和 46-49#学生公寓装修工程弱电工程

项目编号: 采招 2025-1344

项目发布磋商公告日期: 2025 年 7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首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4 日 15 点 00 分

磋商日期: 2025 年 7 月 24 日 15 点 00 分

成交内容及数量 : 27#、28#、29#、46#、47#、48#、49#楼七幢单体位于海港大道 1550 号上海海事大学校内, 总建筑面积约 33000 平方米,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于 2008 年竣工启用)。本项目系上海海事大学 27#、28#、29#、46#、47#、48#、49#楼维修工程项目组成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视频监控系统、门禁/无线联网电子门锁、信息公告发布系统、综合布线等等, 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供应商自报)。(具体数量及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

分项报价:

详见附件

推荐理由: 综合各单位的响应文件, 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的施工技术方案相对较为完善, 重难点分析有针对性, 施工工期最短, 项目配置的人员最多。综合各专家打分意见, 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得分 93.83 分得分最高, 推荐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单位名称: 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

成交单位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光华路 598 号 2 幢 AE4089 室

成交金额 : ¥2810176.22 元整 (大写: 人民币贰佰捌拾壹万零壹佰柒拾陆元贰角贰分)。

磋商小组成员: 齐文俊、姚立群、赵心福

如果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成交结果有异议, 请于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的形式与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联系。

在此, 上海海事大学、湖北森垚建设有限公司、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谨对积极参加本项目的单位表示衷心感谢!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海事大学、湖北森垚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海港大道 1550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21-382847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湖西二路 800 号 606 室

联 系 人：赖秋萍

电 话：15216175005

电子邮件：59235748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赖秋萍（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报价函附录A-1：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报价情况汇总表（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27-29和46-49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弱电工程

(预算编号：_____)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单位工程名称	报 价 (万元)					备注
	总计	分部分项工程量报价	其他项目报价	措施费报价	增值税项目报价	
	281.07622	255.261715	0	2.552617	23.20329	
合计	281.07622	255.261715	0	2.552617	23.20329	

备注：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壹万零壹佰柒拾陆元贰角贰分

2. 自报施工工期 30 日历天，质保期：5 年，自报质量 一次性验收100%

3. 安全文明措施费（万元）：贰万伍仟伍佰贰拾陆元壹角柒分

4. 项目经理姓名：方金纪 手机号：1376496858 身份证号码：340827198403033711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7 月 24 日

注：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海事大学、湖北森垚建设有限公司的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 27-29#和 46-49#学生公寓装修工程弱电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 27-29#和 46-49#学生公寓装修工程弱电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4 人，营业收入为 3310.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78.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联臣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